

律政司司长在香港法律生赴内地法院实习项目启动礼致辞（只有中文）（附图）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六月四日）在香港法律生赴内地法院实习项目启动礼的致辞全文：

陈会长（香港与内地法律专业联合会会长陈晓峰）、林法官（终审法院常任法官林文瀚）、刘部长（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法律部部长刘春华）、各位嘉宾、各位同学：

大家下午好！我非常高兴获邀出席今日由香港与内地法律专业联合会主办的内地法院实习项目启动礼。

今年实习项目启动礼的主题是「同根同源：从法治中国到联通世界」。习近平主席于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当中包括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等。

律政司于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发布的《粤港澳大湾区法治建设行动纲领》中提到，优良法治是香港好故事的基础，而粤港澳大湾区更是中国法治好故事的重要新篇章，并强调法治建设是大湾区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以「三连、两通、一湾区」作为基本方针，积极做好机制对接、法律法规衔接，以及人才连接，促进区内的法律人才培养和流通，为大湾区成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地、中国式现代化的引领地，提供一个稳定、公平、透明以及可预期的法治环境。

在这个基本方针下，我认为做好人才连接特别重要，而其中一个先决条件，就是要内地和香港的人才互相了解，互相学习，对双方法制环境和发展大局有充分认识。这对建设法治中国及与内地的法律合作能否取得成功非常关键。

要做到从法治中国联通世界，对外说好中国和香港法治好故事，我们自身

也需要真心和理性地相信我们的法治好故事。你们日常生活中应该都遇过不少推销员，有的是心口不一，自己都不相信自己推销的产品；有的则能令你感受到他充满热诚和信心，会被他打动和说服的。两者的分别在于，推销员是否对自己所说的有信心，只有当我们相信的事物有客观事实和理据支持时，我们才能真心和理性地说服别人。这正正是我一直非常鼓励大家亲身了解内地发展的情况和勇于交流的原因。

香港在法治建设和联通世界的角色

那香港如何在法治建设和联通世界的工作中作出贡献呢？在座的同学可能还未毕业，但我相信你们对香港的法律制度和独有优势有一定的认识。香港有深厚的法治传统，是国家境内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辖区，同时也是全世界唯一实行中英双语的普通法司法管辖区。这两个「唯一」，是我们在「一国两制」之下的独特优势，对我们助力内地与国际的接轨、在涉外法律人才培养方面作出贡献和进一步推动香港作为国际法律服务和争议解决中心及高端国际人才枢纽非常重要。

珍惜和善用「一国两制」赋予的独特优势并非纸上谈兵。实践的第一步就是透过亲身体验内地法治建设、司法实务及国家发展，深入了解内地实际上的法治环境，从而思考和沉淀我们如何能在法治建设方面出一分力。

我知道在内地各部委的大力支持下，主办单位为参加实习项目的近 40 名香港同学安排了非常丰富的学习内容。除了能在带教法官的指导下亲身体验内地法院办案全过程，感受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亦有机会到全国人大常委会港澳基本法委员会、内地律师事务所等参加现场教学。在座同学过去可能只能够透过书本或媒体，去认识内地司法机关的运作以及内地法律的应用。所谓「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这次能亲身到内地了解和学习的经历，我希望大家能珍惜这个机会，多听、多看、多思考，深入了解国家发展的情况。我亦鼓励你们要有好奇心，遇上一些法律问题或有关国家发展的事情，主动尝试多作了解，也不妨向内地的专家们请教，多发问，享受互动的学习过程。

两地人才要勇于交流，才能建立双向沟通、互学互鉴的桥梁。我认为到内地实习是一个宝贵的契机，让各位同学亲身学习之余，也让两地人才亲身交换资讯和想法。我希望在座的同学除了作为香港法律界的代表，亦能化身成为香港的亲善大使，与内地的朋友多沟通，在合适的情况下向内地朋友介绍一下香港的普通法制度和它的宝贵之处，以及我们认为这个制度能为国家作出贡献的原因。当然，大家和内地朋友沟通的内容绝对不会亦不应局限于法律专业的范畴，亦可以畅谈国际时事、世界热话以及香港作为盛事之都所举办的活动等等。

我们常说香港要做称职的「超级联系人」、「超级增值人」，为国家「引进来、走出去」，其实简单一点来说，就是要做好内地和世界沟通桥梁的角色。我们要先了解国家的法制、发展方向和文化，同时我们要保持国际视野，让世界更了解国家，亦让国家更了解世界。我有信心你们能成为有国家观念、香港情怀、世界眼光的法律人才，把所学所见融会贯通，贡献国家的法治建设。

最后，我祝愿这次内地法院实习项目圆满成功，大家有一个愉快和充实的旅程。谢谢大家。

完

2025年6月4日（星期三）